



股票简称：轻纺城

股票代码：600790

编号：临 2015—017

## 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出资参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股计划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5年4月7日召开的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出资参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股计划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参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商银行）2015年增资扩股计划（详见公司于2015年4月8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临2015-013公告）。

根据浙商银行2015年增资扩股计划安排，日前公司就第一轮增资认购与浙商银行签署了《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一五年增资认购协议》，协议约定：浙商银行2015年增资扩股计划第一轮认购募集资金数额为不超过人民币100亿元，增资价格以经审计的浙商银行截至2014年12月31日每股净资产值为准（即2.88元/股）；公司以目前对浙商银行的持股比例认购新发行股份106,124,032股，认购价款为305,637,212.16元。

2015年4月29日，公司已将上述认购价款305,637,212.16元全额汇入浙商银行指定的专用账户。

浙商银行本次增资扩股计划和公司作为认购方之股东资格最终尚须有关审批机关批准。若公司本次认购浙商银行增资之事项未获得有关审批机关批准，则浙商银行在收到审批机关不批准决定之日起七日内，将本公司已支付的认购价款返还给本公司（不计利息）。因此，本次公司参与浙商银行增资扩股事宜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将及时披露相关进展情况。

特此公告。

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四月三十日